

# Babylone

雅丝米娜·雷札

著

龙云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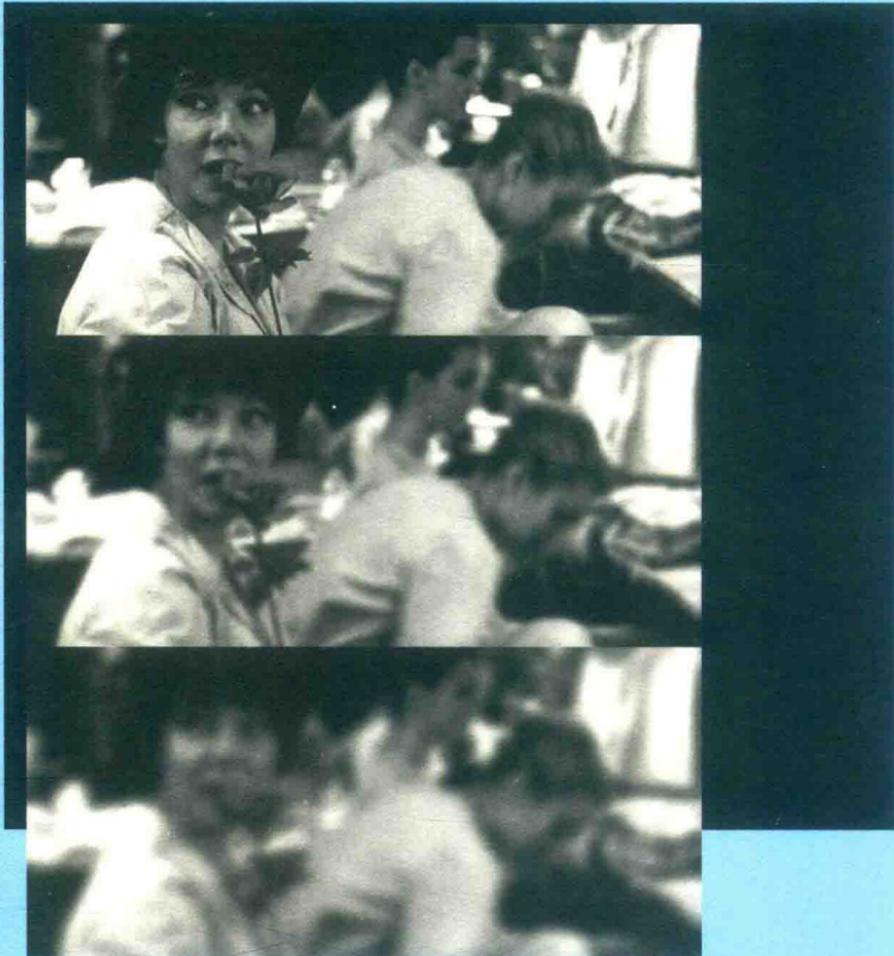
译

巴比伦

雅丝米娜

雷札

作品集



Asmina Reza

上海译文出版社

# Babylone

雅丝米娜·雷札

著

龙云

译

巴  
比  
伦

雅丝米娜

雷札

作品集



# Yasmina Reza

上海译文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巴比伦/(法)雅丝米娜·雷札著;龙云译。  
—上海:上海译文出版社,2018.7  
(雅丝米娜·雷札作品集)  
ISBN 978-7-5327-7780-8

I. ①巴… II. ①雅… ②龙… III. ①中篇小说—法国—  
现代 IV. ①I565.4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18)第 088612 号

Yasmina Reza

BABYLONE

Copyright © 2016, Yasmina Reza, Flammarion  
All rights reserved  
All adaptations are forbidden.

图字: 09 - 2018 - 058 号

巴比伦

Babylone

Yasmina Reza

[法]雅丝米娜·雷札 著  
龙云 译

出版统筹 赵武平

责任编辑 李月敏 张 鑫  
装帧设计 董茹嘉

上海译文出版社有限公司出版、发行

网址: www.yiwen.com.cn

200001 上海福建中路 193 号 www.ewen.co

苏州市越洋印刷有限公司印刷

开本 850×1168 1/32 印张 6.5 插页 5 字数 83,000

2018 年 7 月第 1 版 2018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

ISBN 978-7-5327-7780-8/I · 4768

定价: 49.00 元

本书版权为本社独家所有,未经本社同意不得转载、摘编或复制。  
如有质量问题,请与承印厂质量科联系, T: 0512-68180628

他靠着墙，在街头。兀自站着，西装领带。他长着招风耳，目光惊惧，花白短发。他身材瘦削，肩膀窄小。他拿着一本杂志，非常显眼，上面写着“警醒”两个字。题铭：耶和华见证人——洛杉矶。一九五五年的照片。他看起来像个小男孩。他早就过世了。他穿着得体，正适合发放宗教杂志。他孤零零的，浑身上下透出一股凄凉、尖刻的执着。在他脚下，估摸放着一个书包（看得见手柄），里面有十来本杂志，几乎没有人会来取。正是这些大肆滥印的册子，让人想起死亡。一时冲动——太多的杯子，太多的椅子……可凡事太多太滥，马上就一文不值。不管是东西，还是我们的辛劳。他背后那面墙非常高大。光看那沉沉的暗影，还有石料的尺寸，就能想象出来。高墙大概一直在那里，在洛杉矶。其他的则已经烟云四散：那位穿着宽大的西服、长着招风耳、站在前面发放宗教杂志的小个子男人，他的白色衬衫

和深色领带，他那膝盖处泛起磨痕的裤子，他的书包，他的宣传品。我们的所在、所思和未来，有什么重要的？我们只是置身物景之中，直到离世的那一天。昨天，阴雨蒙蒙。我重新打开罗伯特·弗兰克的《美国人》。它失落在书房里，被塞在书架的某个角落。我再次打开这本尘封四十年的书。我还记得站在街头卖杂志的伙计。照片比想象中更加斑驳泛黄。我想再看看《美国人》，这是世界上最凄凉悲惨的书籍。死者，汽油泵，戴着牛仔帽的独行侠。一页页地翻开，渐次展现的是电唱机、电视，以及象征新时代繁荣的物件。这些新生的庞然大物，太笨重，太庞大，摆放在没有拾掇的空间里，也如人一样孤独。总有一天，它们会被清理出局。它们还会兜上一小圈，再摇摇晃晃地走向毁灭。我们只是置身物景之中，直到离世的那一天。我想起了迪耶普港口的自动电视唱机。凌晨三点，我们坐着雪铁龙2CV出发，要去看海。我大概顶多十七岁，正在与约瑟夫·德内热恋。我们挤了七个人，汽车屁股都快触到地面了。我是唯一的女孩。德内开着车。我们喝着满天星红啤，朝迪耶普一路疾驰。六点钟，到达码头，我们走进第一家酒吧，点了皮康啤酒。那里有一台自动电视唱机。看着歌手，我们笑

得前仰后合。德内开始放费尔南·雷诺的《肉店伙计》，在滑稽剧和皮康酒的作用下，我们笑得眼泪直流。然后，我们就回去了。我们还年轻。压根就不懂得，青春一去不复返。现在，我已经六十二岁。我不能说，我懂得开心地生活，等到临终之际，我绝不会给自己打十四分，就像皮埃尔的同事所说，得了，二十分的话，给十四分吧，我呢，可能也就十二分，做点手脚，给个十二分，既不那么薄情寡义，也不会伤着别人。况且等我入土了，这能有什么意义呢？我生活得开心与否，谁也不会在意，而我呢，倒是多少有点在乎。

六十岁生日那天，让-里诺·马诺斯科利韦邀请我到欧特伊去看赛马。我们常常在楼道里碰面，他和我都喜欢爬楼梯，我是为了保持身材，他是因为幽闭恐惧症。他消瘦，个子不高，脸上坑坑洼洼，高高的额头，一直向后延展，侧面覆盖着秃顶男子常见的那几缕发丝。他戴着厚重的眼镜，更显老气。他住六楼，我住五楼。没什么人走楼道，只有我们常常在里面相遇，于是也有几分小小的默契。在某些现代楼宇里，楼道是独立的，很难看，只有搬家工才会用。再说，房客们都称之为服务专用楼道。有一阵子，我们并不熟

识，我知道，他在家电行业工作。他知道，我在巴斯德工作。我的职业是专利工程师，谁听了都会觉得不知所云，我也懒得解释，更不想惹人艳羡。有一次，我与皮埃尔上他家，与他们夫妻二人喝了一杯。他太太之前开过鞋店，后来做那种新时代治疗师。他们夫妻结婚较晚，我的意思是相对于我们而言。生日的头天，我在楼道里碰见让-里诺，我对他说，明天，我就六十岁了。我放慢脚步，一切都在不经意间。您还不到六十吧，让-里诺？他回答说，快了。我看得出，他想套两句近乎，但又没敢开口。等上到我那一层，我又补了一句，我到头了，该放手了。他问我是否看过赛马。我回答说没有。他支支吾吾地建议说，如果我有空，明天午饭的当儿，到欧特伊去找他。我到达赛马场的时候，他早已经在餐厅安然落座，紧靠着玻璃窗，居高临下俯视着检录区。餐桌上，冰酒桶里放着一瓶香槟，旁边铺着做满标注的马报，还有东一粒西一粒的花生米，夹杂着过期的门票。他等着我，很放松的样子，就像在自己的俱乐部接待来宾似的，与我平素了解的他截然不同。我们吃了他点的油腻玩意。每一场比赛，他都欢呼雀跃，站起身来，大喊大叫，挥舞叉子，带着上面的葱片摇来晃去。每过五分钟，他就要溜出去抽半支

烟，然后带着新想法回来。我从没见过他这股子劲头，更没见过他这般喜形于色。我们小赌了几把，对马的潜力并不了解。他对马有些感觉，他有着秘而不宣的信念。他赢了点小钱，也许就够付香槟（我们喝了整整一瓶，主要是他喝）。我呢，收获三欧元。我心想，三欧，六十岁生日，行啦。我觉得，让-里诺·马诺斯科利韦很孤独。一个类似罗伯特·弗兰克的家伙。还有他的圆珠笔，他的报纸，尤其是他的帽子。他有一套属于自己的仪轨，随着时间的推移，他已经隔离出个人的独特空间。赛马过程中，他耸着肩，连声音都变了调。

我还记得父亲的六十大寿。我们一起在共和国广场吃了酸菜肉。这本是父母辈的年纪。高龄，一个抽象的年龄。现在，也轮到你了。怎么可能呢？一个离经叛道的女孩，不食人间烟火，喜欢涂脂抹粉，突然就六十岁了。我和约瑟夫·德内去拍照。他喜欢摄影，他喜欢的一切，我也喜欢。我翘掉生物课。在那些岁月里，压根就不担心自己的前程。有位叔叔送了我一台二手柯尼卡相机，搞促销，价格实惠，我碰巧找到一条尼康肩带。他有台奥林巴斯，不是单反，要

通过内置测距仪来调焦。玩法：同一主题，同一时间，同一地点，各拍各的照。我们像受人崇拜的大咖，开始搞街拍，在大学旁边的植物园里，拍遛弯的人和小动物，尤其是拍德内喜欢的卡迪涅桥火车站咖啡馆内景。那些躲在角落里的家伙，那些后部包厢里了无生气的常客。我们到朋友那里冲胶片。我们进行对比，筛选出好的底片，然后再放大。怎样才算好呢？最好的取景？展现出微不足道与高深莫测的互动关系的照片？谁能回答呢？我现在时常想起约瑟夫·德内。有时候，我不禁心想，他后来会是什么样子。三十六岁就死于肝硬化，这样的伙计会变成什么样呢？经历过这些事情之后，在我的脑海中，他仿若被重新发明似的。这段赛马场的小插曲，大概会让他笑喷的。《美国人》让我又想起年轻时的画面。我们怀揣梦想，我们无所事事。看着来来往往的行人，描绘他们的生活，他们像什么物件，木桩、绷带……我们爆笑。在笑声背后，我们感觉到一丝苦涩的烦恼。我倒愿意重温卡迪涅桥火车站的这些照片。大概早就连同废纸一起扔掉了。在欧特伊过完生日之后，我喜欢上了让-里诺·马诺斯科利韦。我们下楼，一起出去走走，如果有机会，还到街角喝杯咖啡。在外面，他可以抽烟，在家

里则不行。在我眼中,他是最温柔的男人,我现在还这么看他。我们从来就没有很亲密,一直用您相称。但是,我们一起聊天,有时候还说些从不跟别人提及的知心话。尤其是他。我有时也这样。我们发现都不喜欢自己的童年,都恨不得将童年一笔勾销。一天,提及自己的人生历程,他说,不管怎样,最苦的日子已经熬过去了。我表示同意。让-里诺的爷爷是意大利犹太移民。一开始,父亲在绦带车间工作,什么活都干。后来,他专门做饰带,直到六十年代,他开起了服饰用品店。在帕尔芒蒂埃大街的一条小巷。母亲负责收银。他们住在一个院子后面,离商店两步之遥。父母工作很辛苦,一点都不温柔。让-里诺也没有多讲。他有个哥哥,比他年长很多,也在服装业获得成功。而让-里诺则放荡不羁。母亲将他扫地出门。获得糕点职业技能证书之后,他开始在餐饮业起步。在人生最好的年华里,他投身餐饮事业。很辛苦,没有假期,挣得不多。最后,就业局给他出钱,让他参加大卖场职业培训,一家中介协会把他安排到古力公司,负责家电售后服务。他没有孩子。如果有主宰人生的神秘力量,这也是唯一可以责难它的地方。餐馆破产之后,前妻弃他而去。他认识莉迪那会儿,莉迪与前夫生

的女儿已经结婚，她顺理成章当上了姥姥。两年来，小家伙定期过来走动。孩子的父母分手时闹得很僵，连社会服务部门都介入此事，一逮住机会，他们就把孩子塞到姥姥这里。让-里诺从来就没有表现爱心的机会（除了对他的小猫），对于雷米的到来，他张开双臂欢迎，还想得到小家伙的爱。想得到人家的爱，这么做对吗？这种企图难道不可悲吗？

开始那阵子，简直一团糟。孩子来时刚满五岁，以前一直住在南方，他压根就无视让-里诺的存在，莉迪一不在身边，他就大哭大闹。这个小家伙并不出众，胖乎乎的，两个小酒窝，笑起来很可爱。除了调教他之外，趁火打劫的还有艾杜瓦多，这是让-里诺的小猫，非常惹人烦，因为是从维琴察街头捡来的，所以只听得懂意大利语。莉迪倒是懂得与艾杜瓦多相处。在它面前，她戴着吊坠来回摇晃，随着玫瑰红石英的节奏，小猫也晃来晃去，仿佛被磁石吸住似的（在巴西某个地方，这石头主动对她投怀送抱）。但是，艾杜瓦多对雷米怀有敌意。小家伙一露面，它就须毛直立，体型倍增，发出嘶嘶的声音，让人害怕。让-里诺试图安抚小猫，周

围谁也懒得搭手。莉迪则直接把艾杜瓦多关进浴室了事。雷米隔着门，喵喵地学猫叫，故意招惹它。让-里诺想阻止他，但压根就没有权威。一等空出地盘，他就凑过去给畜生打气，隔着门框叽里哇啦，嘟噜几句意大利语。雷米拒绝叫他姥爷。何况，也不能说是孩子拒绝。他总是絮絮叨叨地说，让-里诺姥爷给你读个故事啦，你如果把鱼吃完，让-里诺姥爷就给你买什么让-里诺的玩意啦，但是孩子从来就没有张嘴叫过让-里诺姥爷。对让-里诺姥爷，雷米横竖看不上眼，对他满不在乎。如果迫不得已需要叫他，也是直呼其名让-里诺。单单叫个名字，他感觉傻乎乎的，全然没有家庭的温馨。后来，他改变策略，绞尽心思，想通过玩笑来吸引孩子。他教孩子饶舌，胡说八道，诸如嘟嘟哇哇、唧唧喳喳乃至扑突扑突式的笑话。雷米很喜欢。他很快就突破了初级阶段，来回重复说你臭屁股，一副搞笑的声调，或者哼小曲的调子，在外面一有可能，他就干脆扯开嗓门，直接扔给让-里诺这么一句。在一楼大堂，我就亲眼目睹过这幕喜剧。让-里诺一边假装陪着笑，一边说，文字游戏如果说得太滥，就没劲了，你知道吗？他不知道该如何控制局势。他越是想让孩子安静下来，孩子就越是来劲，不断重复那句

话。小家伙不会说这很好或这不好,他开口闭口说的是好奶或坏奶(让-里诺教的吗?),弄得他也没法回答说,你臭屁股,这是坏奶。莉迪绝不帮腔,她坚信种瓜得瓜种豆得豆的理论。等发现让-里诺有几分泄气,她才不痛不痒地说,别和小家伙瞎闹啦。小家伙一词说得颇有几分心痛的味道。成年人的轻率,孩子可是受害者,谁也不会责备他。回头来看,我猜测,她大概感觉到这种一厢情愿的爱背后隐藏着危险。关于一楼大堂,我还得说几句。这是个狭长的空间,白天,阳光穿过大门的半边玻璃投射进来,非常亮堂。电梯在正中间。在左边凹进去的区域,穿过一道侧门,就来到了楼梯间。右边走廊尽头,则是摆放垃圾桶的角落。如果他们三个人一起,莉迪就和外孙坐电梯,让-里诺则自个儿爬楼梯。如果只有让-里诺陪着孩子,孩子又只想乘电梯,那么非得使劲拽,才能把小家伙带进楼梯间,自然还免不了一顿呼天抢地。让-里诺不能乘电梯。生活中,他不能坐飞机、电梯、地铁,还包括再也不能开窗的新型火车。一天,小不点挂在楼梯间的门上,宛如猴子似的,死活不进去,让-里诺只得在楼梯脚边坐下来,眼中噙满了泪花。雷米凑到他旁边,问他道,你干吗不坐电梯?

“因为我害怕，”让-里诺回答道。

“我不害怕，我可以坐。”

“你还太小。”

过了一会儿，雷米扶着楼梯，一步一步向上爬。让-里诺跟在他的身后。

从脑海里挥之不去的图像中，如果需要隔离出唯一的画面，那就是这个场景，在几近黑暗的空间里，让-里诺坐在摩洛哥式椅子上，双臂紧贴扶手，周遭乱七八糟塞满了太多的椅子。椅子很不舒服，让-里诺·马诺斯科利韦僵坐着，客厅的柜子上排列着兴高采烈的家庭聚会的各种残留，沙拉、薯片，还有我专门疯狂采购的玻璃杯子。谁能够决定事情的起点？谁知道什么遥远玄妙的阴谋会主导事情的走向？在一家酒吧，让-里诺遇到了歌手莉迪·甘比奈。这么说吧，大家可以想象，一位扭动身姿的女郎，麦克风里传出撩人的声音。实际上，她看起来像一片小小的水藻，胸脯很平，一派茨冈人的衣着风格，周身挂满了小饰物，一眼就看得出来，她很在意自己的发型，一头浓密茂盛的橘色鬈发，被装饰性发卡牢牢套住（她还戴着脚环，上面也坠满了饰

物……)。她跟着一名声乐老师上爵士课,时不时到酒吧(我们去过一次)演唱。那天晚上,让-里诺坐在现场,她望着让-里诺,开始演唱《锡拉库萨》,真是生命中的风云际会,在舞台的边缘,她轻启双唇,喃喃地唱着“在韶华已逝、青春虚掷之前……”而让-里诺则是亨利·萨尔瓦多的粉丝。他们彼此一见倾心。他喜欢她的声音。他喜欢她薄如蝉翼的各色长裙,喜欢她对花里胡哨的偏爱。一位跟自己年龄相仿的女子,对城市生活的成规毫不在意,他觉得这很有吸引力。另外,不管从哪方面看,这都是一位特立独行的女子,在生活里,她仿佛具有超自然的能力。为什么这两个人能走到一起?在斯特拉斯堡国际知识产权研究中心那会儿,我有位女友,一个多少有点不合群的女孩。一天,她突然嫁给一个愣头愣脑、沉默寡言的家伙。她对我说,他单身,我也单身。三十年后,在大力士高速列车上,我与她重逢,她负责为游乐园建造热气球,他们依旧生活在一起,生了三个孩子。对于甘比奈-马诺斯科利韦夫妻来说,结局却没有这么完美,但千变万化的情形,难道不都是出于同样的原因?在我们的小聚会(我称之为春日聚会)上,我拍了些照片。其中一张照片里,让-里诺居高临下地站着,莉迪则坐在长

沙发上，穿着一套花花绿绿的行头，两人都满脸堆笑，齐刷刷地朝左看。他们看起来都不错。让-里诺似乎很开心，脸色红润。他俯靠着长沙发椅背，身子下方正好是那一团橘色鬈发。我仍清清楚楚地记得他们为什么笑。卷宗材料中还用了这幅照片。跟其他照片一样，抓拍得恰到好处，不可复制的瞬间定格，甚至这一刻也许并不曾这样发生。但是，因为后来再也没有莉迪·甘比奈的其他照片，所以它似乎蕴藏着神秘的内容，笼罩着一圈让人敬畏的光环。最近，在一本周刊中，我看到一张约瑟夫·门格勒的照片，那是六十年代在阿根廷拍摄的。他坐在户外的某个地方，穿着短袖衬衫，面前摆着野餐吃剩下的食物，周围是一群少男少女，明显比他年轻得多。有位女孩挽着他的手臂。她在笑。纳粹医生也在笑。所有人都满面笑容，神态放松，展现出生活中阳光轻松的一面。要是没有日期，没有中心人物的名字，照片就没有任何意义。题铭颠覆阅读。所有照片都是这样吗？

我不知道，脑子里如何萌生出春日聚会的想法。我们从没有在家中搞过这种活动，不管是喝一杯，还是搞聚会，

更别说春日啦。就算接待朋友，充其量也就是六个人围桌而坐。起初那会儿，我只想和巴斯德的女伴们搞点活动，外加皮埃尔的几名同事，后来我理了理名单，沾亲带友，算下来人数可真不少，马上也就提出了椅子的问题。皮埃尔告诉我说，到马诺斯科利韦家去借就行了。

“不请他们吗？”

“一并邀请吧。她还可以唱几句！”

皮埃尔对马诺斯科利韦夫妇素无好感，但既然事已至此，他倒觉得莉迪比让-里诺更好玩。我发了四十来份邀请信。我马上就开始后悔。当天晚上，我甚至都没有合眼。怎么让这么多人落座？家里只有七把椅子，还包括那把摩洛哥椅。显然，马诺斯科利韦夫妇家大概也只有这个数。摩洛哥椅很占地方，但是怎么能弃之不用呢？除了椅子外，如果来客配合得理想，软垫和长沙发上还可以安排七个人。三七二十一。此外，地窖里还有个木凳，二十二（我还想到了柜子，但是如果茶几不够用的话，柜子还得当桌子使呢）。还差十把折叠椅。必须是折叠椅才行，如果需要就直接打开，没必要像等待观众似的一字摆开，但到哪里去找折叠椅？公寓的面积也不允许添置三十把折叠椅，更别说清一